项目类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: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

省级项目主管部门: 广东省财政厅

负责人姓名: 李柏生

填报人姓名: 丁群文

联系电话: 83312157

填报日期: 2019年7月11日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(一)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是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开展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工作的通知》(财办〔2008〕43号)、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基层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财办〔2012〕33号),《关于开展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的通知》(粤财会〔2009〕51号)等文件精神,我校负责 2018年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项目的资金计算及安排工作。

我校按照各地市计划培训人数、培训对象类别、培训天数、地区财力差异等因素设置资金安排系数,以及各地市以往年度的培训考核结果等因数,通过计算确定各地市的省级补助资金金额。

(二)按照《关于开展 2019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及评价指标,我校对 2018 年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项目的使用绩效进行了自评,自评等级为"优秀",自评分数 98 分,其中投入指标 20 分、过程指标 20 分、产出指标 29 分,效益指标 29 分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(一)产出方面。2018年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项目计划补助培训人员为30337人,年底实施培训58217人,完成数量指标;经评估,培训课程质量为预期的90%,基本完成质量指标;该项目资金在2017年12月1日期提前

下达,完成时效指标;实际培训人数是计划培训人数的 1.9 倍,完成成本指标。

- (二)效益方面。项目资金下达后,进一步提高了乡镇会计人员的业务水平,间接提高了乡镇经济发展水平,为乡镇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;通过培训提高乡镇财会人员的业务水平能力,在促进生产稳定就业方面带来一定的社会效益;项目资金的下达,带动了地市对乡镇的资源投入和政策投入,给乡镇经济发展带来了良好的生态效益;农村财会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项目已连续运作了9年,每年都有一定的资金投入,对支农工作的可持续发展起到了一定的作用。
- (三)存在问题。一是本年度依然有部分地市的总结评估材料不够完善,缺乏相关文件、资料证明,因此影响了对培训工作的真实性总结评估。二是在培训质量控制方面,对培训效果评估的汇总分析有待加强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要求,我校 将增强绩效意识,加强组织和领导,明确具体负责人员,并 且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培训计划的制定以及优化资金 分配制度,着力推进我省农村改革的发展。